

###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為一家百慕達註冊成立之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從事女裝內衣（尤以胸圍為主）之設計、生產、分銷、批發及零售之業務。

### 2. 近期頒佈會計準則之潛在影響

於二零零四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若干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新訂或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項下涉及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任何業務合併。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提早採納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無訂立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業務合併。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本集團已評估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惟預計發出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法構成重大影響。

### 3. 主要會計政策

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若干租賃物業之重估作出調整，亦符合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六月三十日止之財務報表。

於年內，收購及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分別由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列入綜合收益表。

本集團所有公司之間的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 3.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 收入確認

銷售貨品之收入於交付貨品及移交所有權時入賬。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乃根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利率按時間比例計算。

#### 物業、機器及設備

##### (a)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乃以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如適用）入賬。

##### (b) 其他固定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均按成本或估值減折舊及攤銷及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如適用）入賬。

本集團若干土地及樓宇按估值減累積折舊及攤銷及任何其後減值虧損入賬。本集團已引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7號「物業、機器及設備」第80段關於毋須對本集團於一九九五年九月三十日前以重估值列賬之土地及樓宇作定期重估之過渡性規定，因此，毋須對土地及樓宇再進行重估。於以往年度，因重估此等資產之重估增值已撥入重估儲備。此等資產之重估值日後如有任何減少，均列作開支處理，惟以超出先前就同一資產重估涉及之重估儲備之數額（如有）為限。在出售該等土地及樓宇後，以往年度未撥入累積溢利之應佔重估增值將撥入累積溢利。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乃按其估計可用年限以直線法攤銷其成本或估值計算，年率如下：

租約土地	按租約剩餘年期
樓宇	2%至6.5%
租賃物業裝修	5%至30%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至45%
汽車	20%至30%

出售或廢棄資產之損益乃以銷售所得款項及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收益表中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投資乃按成本減去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如適用）計入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對該公司之管理（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方面）具有相當影響力之公司。

綜合收益表包括本集團本年度所佔聯營公司收購後之業績，而綜合資產負債表包括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

本公司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乃按成本減去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如適用）後列入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 共同控制實體

合資業務乃指本集團與其他有關方面就所承擔經濟活動訂立之合約安排，並須共同控制，且無任何一方能行使單一控制權。

涉及成立一獨立實體之合營安排中，倘各創辦者均擁有該實體之權益，則該實體稱為共同控制實體。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乃按本集團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資產淨值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內，而本集團應佔收購共同控制實體後之業績則計入綜合收益表。

####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值入賬。成本乃以加權平均法計算。

#### 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均會對其資產賬面值作出評估，以確認任何資產會否出現減值虧損。倘若資產之可收回款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之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款額。減值虧損會被即時確認為開支，惟倘若有關資產根據其他會計準則按重估價值列值，則有關減值虧損會根據該會計準則當作重估減值處理。

### 3.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 減值一續

倘若減值虧損其後得以扭轉，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會增加至其經修訂之可收回款額之估計數值，是項賬面值之增加不可超過有關資產假設並未於過往年度被確認為出現減值虧損之賬面值。扭轉減值虧損會隨即確認為收入，惟倘若有關資產根據其他會計準則按重估價值列值，則有關減值虧損之扭轉會根據該會計準則當作重估增值處理。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本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根據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收益表所申報純利有異，原因為應課稅溢利並無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之收支項目，另亦無計入永遠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之收益表項目。

遞延稅項為就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之差額計算之預期應繳付或可退還稅項，並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入賬。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入賬，而遞延稅項資產以可能用作抵銷應課稅溢利之可扣減暫時差異為限作出確認。倘暫時差異源自商譽（或負商譽）或來自初步確認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交易之其他資產及負債，則該等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異予以確認，惟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及暫時差異大有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結算日審閱，並以應課稅溢利將可能不足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為限作撇減。

遞延稅項按預期適用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之期間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扣自或計入收益表，惟與直接扣自或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者除外，於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權益中處理。

### 3.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 租約

凡租約條款規定將擁有租賃資產之大部份風險及利益轉移至本集團之租約，均劃為財務租約。根據財務租約而持有之資產按租約成立日期之公平價值撥作資本，而引致之租約承擔減利息支出則於資產負債表列為本集團之財務租約承擔。財務費用（即租約承擔總額與所收購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以精算基準按租約年期自收益表扣除，作為財務費用，致使承擔之餘額於每一會計期間以定額扣減。

所有其他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其應付租金乃按直線基準於有關租約年期內從收益表扣除。

#### 外幣

以外幣計價之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當時之匯率列賬。以外幣計價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當時之匯率換算。因兌換而引起之盈虧則計作期內之純利或虧損淨額。

於綜合計算時，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當時之匯率換算。收入及開支項目按期內之平均匯率換算。匯兌差額（如有）則歸類為股本及轉撥往本集團之換算儲備。該等換算差額乃於出售有關業務之期間內確認為收入或開支。

#### 紡織品配額

紡織品配額之成本於購入之年內在收益表扣除。

#### 退休福利成本

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支付之款項乃於到期支付時列作開支扣除。

#### 長期服務金

本集團根據長期服務金確認於資產負債表之責任乃以預計單位貸記法釐定，並於結算日進行精算估價。

以往之服務成本會即時確認，惟以已經歸屬之福利為限。

#### 4.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指年內本集團出售貨品予外界客戶而已收及應收之款項淨額。

本集團之業務可分為生產業務及品牌業務。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如下：

##### (a) 業務分類

##### 營業額及業績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生產業務 千港元	品牌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1,442,897	20,918	–	1,463,815
集團內部銷售 (附註)	744	–	(744)	–
	<u>1,443,641</u>	<u>20,918</u>	<u>(744)</u>	<u>1,463,815</u>
<b>業績</b>				
分類業績	<u>251,728</u>	<u>(5,573)</u>	<u>–</u>	246,155
未分配企業開支				(16,698)
利息收入				823
經營溢利				230,280
財務費用				(630)
附屬公司結業之收益				469
除稅前溢利				230,119
稅項				(45,853)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84,266
少數股東權益				(1,176)
本年度溢利				<u>183,090</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 (a) 業務分類－續

##### 營業額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生產業務 千港元	品牌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1,194,769	22,274	–	1,217,043
集團內部銷售 (附註)	2,948	–	(2,948)	–
銷售總額	<u>1,197,717</u>	<u>22,274</u>	<u>(2,948)</u>	<u>1,217,043</u>
<b>業績</b>				
分類業績	<u>211,209</u>	<u>(8,686)</u>	<u>–</u>	202,523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109)
利息收入				<u>353</u>
經營溢利				191,767
財務費用				(1,489)
附屬公司結業之收益				<u>4,119</u>
除稅前溢利				194,397
稅項				<u>(36,042)</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58,355
少數股東權益				<u>(1,852)</u>
本年度溢利				<u>156,503</u>

附註：集團內部銷售乃由管理層參照市場之價格釐定。

4.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a) 業務分類－續

資產負債表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生產業務	660,330	496,168
－品牌業務	17,854	23,44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865
未分配企業資產	12,677	11,007
綜合資產總額	<u>690,861</u>	<u>531,483</u>
<b>負債</b>		
分類負債		
－生產業務	175,194	121,687
－品牌業務	4,511	5,023
未分配企業負債	55,801	52,315
綜合負債總額	<u>235,506</u>	<u>179,025</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 (a) 業務分類－續

其他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資本開支		
－生產業務	67,189	39,407
－品牌業務	843	580
	<u>68,032</u>	<u>39,987</u>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生產業務	25,832	22,098
－品牌業務	725	1,065
	<u>26,557</u>	<u>23,163</u>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生產業務	120	134
－品牌業務	62	9
	<u>182</u>	<u>143</u>

4.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b)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生產業務主要位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泰國。品牌業務則主要集中於香港及中國。

下列報表乃按地區市場分析之本集團銷售額（不論商品來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按地區市場之銷售收入		經營溢利貢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美利堅合眾國	1,134,819	935,418	197,981	165,361
歐洲	208,472	174,015	36,370	30,762
澳洲及新西蘭	60,563	43,167	10,566	7,631
亞洲（不包括香港）	42,508	45,951	6,222	2,905
香港	17,024	18,359	(5,059)	(4,160)
南非	429	133	75	24
	<u>1,463,815</u>	<u>1,217,043</u>	<u>246,155</u>	<u>202,523</u>
未分配企業開支			(16,698)	(11,109)
利息收入			823	353
經營溢利			<u>230,280</u>	<u>191,767</u>

以下為分類資產賬面值及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按資產所在地所作之地區分析：

	分類資產賬面值		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中國（包括香港）	599,474	466,341	61,043	38,107
泰國	74,320	60,228	6,676	1,164
其他	17,067	4,914	313	716
	<u>690,861</u>	<u>531,483</u>	<u>68,032</u>	<u>39,987</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5.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其他經營收入包括：		
利息收入	<u>823</u>	<u>353</u>

### 6. 經營溢利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核數師酬金	1,682	1,852
紡織品配額成本	7,086	15,064
折舊及攤銷：		
自置資產	24,329	22,467
根據財務租約持有之資產	2,228	69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82	143
下列項目所產生之減值虧損：		
租賃裝修工程	3,370	—
傢俬、裝置及設備（已分別計入銷售成本以及 一般及行政開支3,514,000港元及1,476,000港元）	1,620	—
	<u>4,990</u>	<u>—</u>
土地及樓宇之營業租約最低租金（附註a）	17,242	16,755
匯兌虧損淨額	318	4,227
職工成本（附註b）	<u>302,244</u>	<u>225,055</u>

附註：

- (a) 以上包括員工宿舍之經營租約租金478,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04,000港元）。
- (b) 職工成本中董事酬金之詳情載於附註7。職工成本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已扣除沒收供款）1,938,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782,000港元）。

## 7. 董事及僱員酬金

### 董事

本集團於年內支付董事之酬金詳情：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非執行董事之袍金	1,600	-
執行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5,985	5,986
花紅	13,000	9,0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	24
董事酬金總額	<u>20,609</u>	<u>15,010</u>

於年內已付個別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總計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總計 千港元
馮煒堯	-	2,940	6,000	12	8,952	6,954
黃松滄	-	3,045	7,000	12	10,057	8,056
Lucas A.M. Laureys	200	-	-	-	200	-
梁綽然	200	-	-	-	200	-
Herman Van de Velde	200	-	-	-	200	-
Marvin Bienefeld	200	-	-	-	200	-
周宇俊	200	-	-	-	200	-
林家聰	200	-	-	-	200	-
林相如	200	-	-	-	200	-
謝貫珩	200	-	-	-	200	-
	<u>1,600</u>	<u>5,985</u>	<u>13,000</u>	<u>24</u>	<u>20,609</u>	<u>15,010</u>

年內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二零零四年:無)。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已付或應付非執行董事之酬金或其他福利。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7. 董事及僱員酬金一續

#### 僱員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之中，兩位（二零零四年：兩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已在上文披露。其餘三位（二零零四年：三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0,325	7,74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	36
	<u>10,349</u>	<u>7,777</u>

酬金範圍如下：

	人數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	1
2,500,001港元－3,000,000港元	1	-
3,000,001港元－3,500,000港元	-	2
3,500,001港元－4,000,000港元	2	-
	<u>2</u>	<u>-</u>

### 8. 財務費用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458	1,260
財務租約承擔	172	229
	<u>630</u>	<u>1,489</u>

9. 附屬公司結業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結業附屬公司之負債淨額包括：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	56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	(147)
	-	(91)
結業時轉撥之匯兌儲備	(469)	(4,028)
結業之收益	(469)	(4,119)

年內結業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並無重大貢獻。

10. 稅項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支出(抵免)包括：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本期稅項		
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四年：17.5%)計算之香港利得稅	47,085	27,364
按個別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3,305	4,843
	50,390	32,20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473)	(1)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349)	(674)
	(822)	(675)
遞延稅項(附註23)		
本年度	(3,715)	4,510
	45,853	36,042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0. 稅項一續

年度稅項支出可與綜合收益表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230,119</u>	<u>194,397</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7.5% (二零零四年: 17.5%) 計算之稅項	40,271	34,019
就稅務而言不可扣減支出之稅務影響	8,579	10,824
就稅務而言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5,792)	(10,771)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32	32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617	1,379
動用先前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125)	(28)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489)	(234)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稅率不同之影響	1,488	1,384
往年超額撥備	(822)	(675)
其他	<u>1,094</u>	<u>112</u>
年度稅項支出	<u>45,853</u>	<u>36,042</u>

### 11. 股息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已付二零零五年中期股息： 每股0.025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0.02港元)， 共1,077,514,125股股份 (二零零四年：1,071,349,957股股份)	26,938	21,427
已付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 每股0.05港元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0.04港元)， 共1,075,973,083股股份 (二零零三年：1,071,349,957股股份)	53,798	42,854
已付二零零三年特別股息： 每股0.02港元，共1,071,349,957股股份	—	21,427
	<u>80,736</u>	<u>85,708</u>

董事已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6港元 (二零零四年：0.05港元)，惟須得到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方式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	<u>183,090</u>	<u>156,503</u>
	股份數目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數	1,075,732,427	1,071,349,957
具攤薄性潛在股份之影響	<u>1,293,079</u>	<u>4,376,622</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股數	<u>1,077,025,506</u>	<u>1,075,726,579</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私、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值 千港元
<b>本集團</b>						
<b>成本或估值</b>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	56,864	48,044	210,361	12,463	3,384	331,116
幣值調整	(102)	(128)	(574)	(21)	–	(825)
添置	27,584	6,344	32,977	1,127	–	68,032
出售	(1,683)	(335)	(2,144)	(322)	–	(4,484)
重新分類	3,384	–	–	–	(3,384)	–
<b>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b>	<b>86,047</b>	<b>53,925</b>	<b>240,620</b>	<b>13,247</b>	<b>–</b>	<b>393,839</b>
包括						
按成本值	84,586	53,925	240,620	13,247	–	392,378
一九九二年之估值	1,461	–	–	–	–	1,461
	86,047	53,925	240,620	13,247	–	393,839
<b>折舊及減值</b>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	20,094	37,018	131,652	9,109	–	197,873
幣值調整	(14)	(92)	(301)	(6)	–	(413)
本年度費用	2,621	3,828	18,191	1,917	–	26,557
於出售時撇除	(1,683)	(189)	(1,642)	(320)	–	(3,834)
減值虧損	–	3,370	1,620	–	–	4,990
<b>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b>	<b>21,018</b>	<b>43,935</b>	<b>149,520</b>	<b>10,700</b>	<b>–</b>	<b>225,173</b>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65,029</u>	<u>9,990</u>	<u>91,100</u>	<u>2,547</u>	<u>–</u>	<u>168,666</u>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36,770</u>	<u>11,026</u>	<u>78,709</u>	<u>3,354</u>	<u>3,384</u>	<u>133,243</u>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附註：

(a) 本集團於結算日之物業權益賬面淨值包括：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香港以外土地及樓宇：		
長期租約物業	3,457	3,581
中期租約物業	56,026	26,983
短期租約物業	4,919	5,450
香港土地及樓宇之中期租約物業	627	756
	<u>65,029</u>	<u>36,770</u>

(b) 本集團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賬面淨值包括根據財務租約持有之資產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傢俬、裝置及設備	3,416	3,111
汽車	935	1,852
	<u>4,351</u>	<u>4,963</u>

年內，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生產資產之賬面值，並釐定若干有關資產因喬遷若干生產線至中國龍南之計劃而出現減值。喬遷生產線已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展開，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前尚未完成。3,370,000港元及1,620,000港元之減值虧損已分別於租賃物業裝修及傢俬、裝置及設備中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4.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	125,002	125,002
投入資本	5,460	5,460
	<b>130,462</b>	130,462
已確認減值虧損	(5,460)	(5,460)
	<b>125,002</b>	125,002
附屬公司欠款減撥備	304,183	202,419
	<b>429,185</b>	<b>327,421</b>

非上市股份之價值乃根據Top Form (B.V.I.)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於一九九一年根據本集團重組成為本集團成員公司當時之有關資產淨值釐定。

董事認為，附屬公司欠款不會於結算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要求償還。因此，有關款項列為非流動項目。

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詳情載於附註35。

### 1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 架構形式	註冊地點	主要 業務地點	本集團所持	
				註冊股本面值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深圳豐華織帶廠有限公司	合營企業	中國	中國	25%	暫無營業
營口鑫發工業園開發有限公司	合營企業	中國	中國	30%*	開發工業土地

\*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本集團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15,422,000港元及本公司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已於過往年度全數減損。

## 16.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	-
扣除撥備後共同控制實體之結欠	-	865
	-	865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其於共同控制實體Datel Asia Limited之全部權益。Datel Asia Limited於香港註冊成立，業務為銷售電腦硬件、電腦軟件許可、系統集成及修復。

## 17.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原料	81,503	59,537
在製品	64,397	64,444
製成品	42,139	36,288
	188,039	160,269
按成本	181,591	154,851
按可變現淨值	6,448	5,418
	188,039	160,269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8.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餘額中已計入貿易應收賬款120,99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97,376,000港元)。本集團容許其貿易客戶可享有平均30日之信貸期。

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0-30日	112,515	85,130
31-60日	1,642	9,190
61-90日	2,215	1,308
超過90日	4,624	1,748
	<u>120,996</u>	<u>97,376</u>

### 19.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餘額中已計入貿易應付賬款為59,19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6,295,000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0-30日	46,281	30,334
31-60日	6,785	3,134
61-90日	4,924	1,382
超過90日	1,203	1,445
	<u>59,193</u>	<u>36,295</u>

20. 銀行借貸及其他負債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		
信託收據及進口貸款	7,616	14,953
銀行貸款	1,888	-
銀行透支	-	1,498
銀行借貸總額 (附註a)	9,504	16,451
其他無抵押負債 (附註b)	285	367
	9,789	16,818
減：一年內到期並列為流動負債之數額	(8,639)	(16,533)
	1,150	285
有抵押	1,888	16,451
無抵押	7,901	367
	9,789	16,818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a) 銀行借貸，其償還期為：		
一年內	8,557	16,451
一至兩年	947	-
	9,504	16,451
(b) 其他負債為無抵押，其償還期為：		
一年內	82	82
一年至兩年	203	82
兩年至五年	-	203
	285	367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1. 財務租約承擔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現值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b>本集團</b>				
一年內	1,618	2,034	1,503	1,801
一年至兩年	735	1,210	661	1,157
兩年至五年	35	170	32	151
	<b>2,388</b>	<b>3,414</b>	<b>2,196</b>	<b>3,109</b>
減：日後財務開支	(192)	(305)	-	-
租約承擔現值	<b>2,196</b>	<b>3,109</b>	<b>2,196</b>	<b>3,109</b>
減：一年內到期並列作流動負債款額			(1,503)	(1,801)
一年後到期款額			<b>693</b>	<b>1,308</b>

本集團之政策乃以財務租約之方式承租若干傢俬、裝置及設備以及汽車。平均租約年期為三年。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平均有效借貸率為7.3厘（二零零四年：7.4厘）。有關利率乃於訂約日期釐定。所有租約均以固定還款基準償還，亦無就或然款項訂下任何安排。

本集團之財務租約承擔乃以出租人之租賃資產押記為擔保。

### 22. 長期服務金撥備

#### 本集團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在本集團之香港僱員離職或退休時，若僱員滿足若干條件而離職並符合所需情況，則本集團須向彼等支付長期服務金。然而，若僱員同時享有長期服務金及退休計劃付款（即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則長期服務金數額可按退休計劃所得之若干福利而減少。

最近期就本集團根據長期服務金之責任現值所作之精算估價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由獨立人力資源顧問及精算師行Hewitt Associates LLC進行。本集團根據長期服務金之責任現值、相關之本期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及精算虧損淨額乃以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

## 22. 長期服務金撥備 — 續

精算估價所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零五年
貼現率	每年5.5%
預期薪金升幅	首2年每年3%，其後每年5%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預期回報	隨後2年每年4%，其後每年5%

就長期服務金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數額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本期服務成本	11	318
利息成本	135	182
確認之精算虧損淨額	603	999
已付福利	(280)	(34)
	<u>469</u>	<u>1,465</u>

年內全部費用已包括於一般及行政開支。

資產負債表內負債淨額之變動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年初	4,520	3,055
扣自收益表之數額	469	1,465
年終	<u>4,989</u>	<u>4,520</u>



## 23 遞延稅項

### 本集團

本集團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其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變動如下：

	加速稅務折舊 千港元	未變現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	2,517	2,885	5,402
年內扣自收益表	995	3,515	4,510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3,512	6,400	9,912
年內扣自(撥入)收益表	1,585	(5,300)	(3,715)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5,097</u>	<u>1,100</u>	<u>6,197</u>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未動用稅務虧損分別約75,040,000港元及2,705,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8,597,000港元及2,770,000港元)，可供與未來溢利互相抵銷。由於不能預測未來溢利情況，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本集團之未確認稅務虧損包括中國附屬公司之虧損7,12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994,000港元)，有關數額將由現時至二零一零年逐漸屆滿。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關於加速會計折舊之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異約785,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317,000港元)。由於不大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供與可扣減暫時差異互相抵銷，故並無就有關可扣減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24. 股本

	二零零五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四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年初及年終	<u>1,500,000,000</u>	<u>1,500,000,000</u>	<u>150,000</u>	<u>1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	<u>1,071,349,957</u>	<u>1,071,349,957</u>	<u>107,135</u>	<u>107,135</u>
於年內發行股份	<u>6,164,168</u>	<u>-</u>	<u>617</u>	<u>-</u>
年終	<u>1,077,514,125</u>	<u>1,071,349,957</u>	<u>107,752</u>	<u>107,135</u>

## 25.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通過之決議案而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目的為向董事、僱員或任何其他人士（由董事會酌情決定）提供獎勵或回報，而該計劃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屆滿。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包括行政人員或負責人）及任何其他人士（由董事會酌情決定）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就根據該計劃授出及仍未行使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為6,164,168股，佔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八日之已發行股份0.6%。在未得到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之情況下，根據該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0%。在未得到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之情況下，於任何一年內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股本之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事先得到本公司股東批准。

就每次獲授予購股權支付1港元之代價後，獲授予之購股權須於授予日期起計十四日內接納。購股權一般可於購股權接納日期第二周年起至授予日期第十周年止期間內任何時間予以行使。在每次授予購股權時，本公司董事會可酌情釐定指定之行使期。行使價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本公司股份於授予日期之收市價、股份於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5. 購股權計劃一續

下表披露根據該計劃由董事所持本公司購股權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內之詳情：

授予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於二零零五年
				購股權數目	
				七月一日 及二零零四年 七月一日 尚未行使之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
二零零二年九月九日	二零零二年九月九日至 二零零四年九月八日	二零零四年九月九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	0.343	6,164,168	(6,164,168)
					-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在該計劃下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購股權行使日期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39港元。

在購股權獲行使前，授出購股權之財務影響不會記錄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而收益表內亦不會就年內授出購股權之價值確認為費用。購股權獲行使時，因而發行之股份由本公司按股份面值記錄為新增股本，而每股行使價高於股份面值之數額則由本公司記錄於股份溢價賬。在行使日期前失效或註銷之購股權會從尚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刪除。

26. 股份溢價及儲備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b>股份溢價</b>				
年初	-	-	-	-
因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產生之溢價	1,499	-	1,499	-
年終	1,499	-	1,499	-
<b>法定儲備</b>				
年初	-	323	-	-
附屬公司結業時轉撥至累積溢利	-	(323)	-	-
年終	-	-	-	-
<b>特別儲備</b>				
年初及年終	7,139	7,139	-	-
<b>實繳盈餘</b>				
年初及年終	-	-	124,802	124,802
<b>其他可供分派儲備</b>				
年初	-	82,601	-	82,601
已付股息	-	(82,601)	-	(82,601)
年終	-	-	-	-
<b>重估儲備</b>				
年初及年終	2,281	2,281	-	-
<b>匯兌儲備</b>				
年初	(5,431)	(450)	-	-
附屬公司結業時變現	(469)	(4,028)	-	-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261)	(953)	-	-
年終	(6,161)	(5,431)	-	-
<b>累積溢利(虧損)</b>				
年初	219,432	65,713	93,985	(52,962)
本年度溢利	183,090	156,503	179,772	150,054
附屬公司結業時轉撥自法定儲備	-	323	-	-
已付股息	(80,736)	(3,107)	(80,736)	(3,107)
年終	321,786	219,432	193,021	93,985
<b>儲備總額</b>	<b>326,544</b>	<b>223,421</b>	<b>319,322</b>	<b>218,787</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6. 股份溢價及儲備－續

特別儲備指本公司因一九九一年集團重組發行之股本以換取本集團現時屬下各公司之股本兩者面值之差額。

實繳盈餘指由本公司按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之合併資產淨值與本公司所發行股份面值之差額。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修訂本)，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可供分派。然而，本公司不可在下列情況下宣佈或派付股息，或自實繳盈餘作出分派：

- (a) 現時或將於付款後，無力償還其到期負債；或
- (b) 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因此少於其負債、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額。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達317,82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18,787,000港元)。

### 27.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就於財務租約開始生效時資本總值為1,67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124,000港元)之資產訂立財務租約安排。

### 28. 或然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附追索權之出口貼現票據	-	8,802	-	-
就附屬公司獲得信貸而向銀行 作出之擔保(已動用信貸額)	-	-	7,616	16,451

## 29.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總值約1,346,000港元之若干機器，作為獲取銀行貸款。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總值約751,000港元之若干物業，作為取得授予本集團之信貸融通。有抵押之物業已於年內解除。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各自簽署以若干銀行為受益人之資產抵押書，將本公司及有關附屬公司之全部資產（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權益抵押予銀行，作為繼續給予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擔保。有抵押之資產已於年內解除。

## 30. 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訂合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	22,452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31. 經營租約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於下列期間屆滿之不可撤銷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之未付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5,440	9,72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432	9,842
五年以上	—	2,645
	<u>29,872</u>	<u>22,207</u>

磋商之租約介乎一至五年，於有關租約年期內之租金不變。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任何經營租約承擔。

### 32.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僱員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在強制性公積金管理局登記。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由獨立受託人控制之基金內之資產分開。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僱主及其僱員須按規則訂明之比率向該計劃供款。本集團有關強積金計劃之僅有責任只是按該計劃之規定作出供款。目前並無已放棄之供款可供抵銷日後年度之應付供款。

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之合資格僱員乃中國當地政府所管理退休金計劃之成員。有關附屬公司須按此等僱員薪酬有關部份之若干百分比，向有關退休金計劃供款以提供有關福利。

本公司之泰國及菲律賓附屬公司之合資格僱員目前參與當地政府所管理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乃根據有關僱員薪酬之若干百分比計算。

### 33. 關連人士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一關連公司Van De Velde N.V.（「VdV」）及其附屬公司及／或聯屬公司出售製成品約35,80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6,882,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及Lucas A.M. Laureys為VdV之實益擁有人，而VdV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持有本公司16.35%實際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應收VdV之貿易賬款結餘為2,29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54,000港元）。

### 34. 比較數字

年內，直接物流及相關成本已由銷售及分銷成本重新分類至銷售成本，以較佳地反映本集團相關之銷售直接成本。比較數字13,706,000港元已相應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 35.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普通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之比例	主要業務
綉麗橡根帶織品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316,667港元 遞延股－ 810,000港元	60%	生產成衣用橡根
建盈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0港元	55%	薄片業務
龍南縣建盈內衣有限公司	中國#	投入資本－ 5,000,000港元	55%	模片製造
龍南縣黛麗斯內衣有限公司	中國#	投入資本－ 47,266,038港元	100%	生產女裝內衣
Marguerite Lee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2,500,000港元	100%	零售內衣、睡衣及 其他貼身內衣
Marguerite Lee (Oversea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漫多姿服裝(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	投入資本－ 13,000,000港元	100%	生產及分銷女裝內衣
Meritlux Industries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共和國	普通股－ 17,500,000披索	100%	生產女裝內衣
佛山市南海黛麗斯 內衣有限公司	中國^	投入資本－ 20,800,000港元	75%	生產女裝內衣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5. 主要附屬公司一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持有之 已發行普通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之比例	主要業務
深圳黛麗斯內衣有限公司	中國 <sup>^</sup>	投入資本－ 8,616,475港元	70%	生產及分銷女裝內衣
Top Form Brassiere Co., Limited	泰國	普通股－ 80,000,000泰銖	100%	生產女裝內衣
黛麗斯胸圍製造廠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港元 遞延股－ 4,000,000港元	100%	生產女裝內衣
Top Form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5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Top Form Industries Limited	毛里裘斯	普通股－ 100,000美元	100%	生產女裝內衣
統興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100%	持有中國物業
統富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100%	持有中國物業
Twin Peak Brassiere Company Limited	泰國	普通股－ 3,000,000泰銖	100%	生產女裝內衣
Top Form Brassiere (Maesot) Co., Ltd	泰國	普通股－ 10,000,000泰銖	100%	生產女裝內衣
特麗儂內衣製造廠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港元 遞延股－ 200港元	100%	零售內衣、睡衣、 其他貼身內衣
Unique Form Manufacturing (Thailand) Co., Ltd	泰國	普通股－ 1,000,000泰銖	100%	生產女裝內衣
和盈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100%	投資控股

\* 本公司直接持有。

# 該等附屬公司在中國註冊為全外資擁有企業。

^ 該等附屬公司在中國註冊為合約合營企業。

### 35. 主要附屬公司一續

深圳黛麗斯內衣有限公司為一間在中國成立之合資公司，原合資年期由一九八七年十一月十日起計為期十二年。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八日，本集團與合資夥伴已訂立延期協議，將合資年期延長十年至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為止。佛山市南海黛麗斯內衣有限公司亦為一間在中國成立之合資公司，合資年期由一九九二年一月一日起計為期十年。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本集團與合資夥伴訂立延期協議，將合資年期進一步延長三年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五日，其後再延長十六個月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五日。根據合資公司成立時之協議，本集團已分別就深圳黛麗斯內衣有限公司及佛山市南海黛麗斯內衣有限公司之註冊資本面值出資70%及75%。然而，根據合資協議，本集團可享有合資公司於扣除合資夥伴就投入資產而每年應佔固定數額後之全部溢利。本集團有權在合資公司清盤時收回其應佔之資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所有附屬公司發行之遞延股份均由本集團之公司所持有。此等遞延股份並無附有權利以收取股息或獲取各有關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之通告、或出席大會或於會上投票。當清盤時，遞延股份持有人有權收取有關公司首先將100,000,000,000港元平均分派予普通股份持有人後所餘下之半數資產。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各附屬公司概無任何債務證券。

除在「主要業務」一欄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附屬公司均主要在其各自註冊成立之地點營業。

董事認為，上表所載列之本公司附屬公司，已佔本集團資產或業績之主要部份。董事認為，刊載其他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會令本文過於冗長。